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追 查 令

2019（第 0019号）

**被追查人姓名：**吴霞

**所在单位名称：**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检察院

**职务：**检察官

**涉案相关责任人：**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检察院一科科长 闫建林，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区分局国保大队长 杨文清，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区分局国保副大队长 徐宝军，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朱剪炉派出所所长 邱林宁，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朱剪炉派出所副所长 赵潜，辽宁省沈阳市政法委书记 宋 诚，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检察院检察长黄 伟，以及参与此次迫害的涉案责任人。

**涉及案情：**

你于2019年1月8日，非法接收了被害人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法轮功学员高敬群的案件，并进行罗织罪名、构陷迫害，被害人现在被非法关押。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宪法的保护。你的上述迫害行为涉嫌触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六条群体灭绝罪、第七条危害人类罪，同时违反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本组织将对你介入本案的情况启动追踪调查。现将追查令发送给你和相 关人员及部门。

本追查令送达 30 天后，如果被追查人仍未停止犯罪，释放被害人，本组织将发布《追查通告》，全面启动调查程序，对被追查人所涉嫌的罪行，进行追踪调查，收集证据，包括本人及家人名下在国内国外的资产，以备赔偿。所有证据在提起诉讼时，将提交特别刑事法庭。

如果被害人证实，被追查人已经停止迫害犯罪，追查程序将终止。

本追查令发送时间： 2019年7月3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

举报电话：347-448-5790；传真：347-402-1444

举报邮址：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举报网址：<https://www.zhuichaguoji.org/node/3387>, <http://zhuichaguoji.org>

**附带说明：**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电话：001-347-448-5790 传真：001-347-402-1444，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站：<http://www.zhuichaguoji.org> / <http://www.upholdjustice.org>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属于普遍管辖权。国际刑事法庭对于拒绝参加的国家的被告，强制行使管辖权。

## 案情摘要：

2018年10月12日上午九点左右，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法轮功学员高敬群在家楼下，被朱剪炉派出所副所长赵潜与贾姓警察绑架，并非法抄家。抢走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法轮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并将高敬群非法关押至沈阳市看守所。

2018年11月16日，高敬群被沈河区检察院非法批捕。

2019年1月8日，沈河区检察院检察官吴霞非法接受此案，并涉嫌罗织罪名、构陷迫害高敬群。

##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责任人：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检察院一科科长 闫建林：024-24858812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检察院二科检察官 吴霞：024-24854965 15640510509

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区分局国保大队长 杨文清：024-842260 024-24842260

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区分局国保大队副队长 徐宝军：13840333009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朱剪炉派出所所长 邱林宁：024-88503689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朱剪炉派出所副所长 赵潜：024-88503689

辽宁省沈阳市政法委书记 宋诚：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检察院检察长 黄伟：